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2025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2025 年 5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关于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近日，公司收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基本情况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原指派刘学伟先生、贾峰先生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现因贾峰先生离职，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指派刘阿彬先生接替其担任该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本次变更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刘学伟先生（项目合伙人）、刘阿彬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张勇先生。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信息

1、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阿彬先生，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4 份。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阿彬先生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阿彬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本次变更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告知函》；
- 2、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14日